

「全球華語 AI 計畫」聲明書

本校所提 113 年度「教育部全球華語 AI 計畫」並未藉助或委託仲介公司辦理，且執行計畫涉及國外實習待遇、實習時數、簽證種類、保險範圍及期間等，確實符合當地國實習條件及相關法規，以保障華語教學助理國外實習期間之基本生活安全，並同意督導渠等返國後繳交心得報告及辦理相關經費報支等事宜。如有不符合或違法之處，喪失補助資格，並列入明年度執行績效考評，決無異議。

立書學校名稱：

校長簽章：

計畫主持人簽章：

立聲明書學校用印：

中華民國 113 年 月 日